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680403.IB/139261.SH	16 陕高速永续期债 01/16 陕高 01
1680477.IB	16 陕高速债 01
1680495.IB	16 陕高速债 02
1880145.IB/139404.SH	18 陕高速永续期债 01/18 陕高 Y1
2080154.IB/152498.SH	20 陕高速债/20 陕高速

关于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企业债券债务承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做强做优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优化资源配置，深化企业改革，推动转型升级。根据 2021 年初陕西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省政府”）出具的《陕西省人民政府组建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陕政函【2021】11 号）文件要求，同意以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陕西省交通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交建集团”）、陕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为基础，新设合并组建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集团”）。

本次合并最终完成后，高速集团的全部资产将无偿划转至交控集团，高速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将由交控集团依法承继，高速集团注销。高速集团下属分支机构及高速集团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合并后的交控集团。

根据上述安排，高速集团发行的下述债券由合并后的交控

集团承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到期兑付日
680403.IB/ 139261.SH	16 陕高速永续期债 01/ 16 陕高 01	-
1680477.IB	16 陕高速债 01	2031-12-01
1680495.IB	16 陕高速债 02	2031-12-30
1880145.IB/ 139404.SH	18 陕高速永续期债 01/ 18 陕高 Y1	-
2080154.IB/ 152498.SH	20 陕高速债/ 20 陕高速	2030-06-15

承继后，上述债券简称和债券代码不变。债券存续期间，除 16 陕高速债 01 和 16 陕高速债 02 信用增进方式由交建集团担保变更为信用外，交控集团将按照原条款和条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到期兑付等发行人所应尽义务。

本次债务承继联系人：金喆

联系电话： 029-87832063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债务承继的公告》之盖章页）

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2日

